

省委省政府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 加快发展现代化大农业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实施意见

(上接01版)

(二)严格落实耕地保护制度。坚持耕地保护党政同责,深化落实“田长制”,加快建立耕地保护责任目标考核奖惩机制。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全面改进规范耕地占补平衡管理。严肃查处各类违法违规占用耕地行为,坚决制止耕地“非农化”、防止“非粮化”。科学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加快推进盐碱地等耕地后备资源综合利用国家试点,开发规模达到25万亩。

(三)着力加强黑土地保护。打好“黑土粮仓”科技会战,发挥3个万亩级核心基地试验示范作用。推动“梨树模式”提质扩面,集成示范先进技术,探索新的耕作模式。实施保护性耕作技术3800万亩以上。实施“秸秆深翻还田+增施有机肥”技术110万亩。开展耕地质量监测评价。抓好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实施侵蚀沟治理项目112个,治理侵蚀沟8002条。

(四)加强农业基础设施建设。编制永久基本农田全部建成高标准农田实施方案。适当提高省级投资补助水平。建设高标准农田1000万亩。支持白城市、松原市开展高标准农田整区域推进试点。扩大中西部旱地区农用机井建设。加快推动永舒榆、星星哨等18处大中型灌区续建配套与现代化改造项目建设。加强小型农田水利设施建设和管护。实施重点涝区排水疏浚工程。推进灾毁农田水利设施修复和重建。整治农田“四沟四渠”3万公里。加强农田防护林体系建设。加强干旱、洪涝、风雹、重大病虫害等灾害监测预报能力建设。

(五)强化农业科技支撑。鼓励科企联合开展盐碱地综合利用技术攻关,启动“吉林省盐碱地治理与综合利用科技创新重大专项”。优选全省农业主导品种126个,重点主推技术10项、主推实用技术75项。落实国家农业重大技术协同推广试点项目,完善“政产学研用”链式模式。推动基层农技推广体系条件建设,强化公益性服务功能。持续推进农业高新技术产业示范区、农业科技园区建设。

(六)加快种业振兴发展。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加大种源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培育高产、耐密、耐盐碱等作物新品种。育繁推一体化种业企业发展到8家。建设公主岭、洮南等高标准制种基地。加强肉牛核心育种场、种公牛站建设,推动延边黄牛和吉林西门塔尔牛改良提升和高效快繁。完善梅花鹿种质资源数据库。

(七)推动农业数智化发展。依托“吉林一号”卫星,大力发展智慧农业。升级完善“吉农云”平台,推动“云·码·村·社”全覆盖建设与应用,建设认定一批智慧农业示范基地和“数字村”。开展数智赋能大田作物单产提升试点示范建设。加快玉米全产业链大数据中心和平台建设。加强涉农信息协同共享,拓展种业资源、农业机械、肉牛产业、三产融合等农业数智化应用场景,推动涉农企业、农业生产经营主体数智化转型升级。

(八)加快先进农机研发推广。实施农机研发制造推广应用一体化试点项目,推进智能免耕播种机、丘陵山地收获机、粮食烘干机研发应用。优化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加大“有进有出、优机优补”力度,重点支持购置智能农机具、先进适用农机具,大力推广高性能播种机、收获机。下调普通机具补贴标准,加快老旧机具更新换代。健全农机应急作业服务体系,建设农机区域服务中心。

(九)稳步发展农业适度规模经营。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服务主体发展壮大三年攻坚行动,因地制宜发展土地流转和服务带动型等多种形式的适度规模经营。实施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提升行动,鼓励县级及以上示范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扩大经营规模,支持有条件的小农户新建家庭农场。开展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素质提升培训,力争实现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负责人培训全覆盖。持续推进农民合作社示范社和示范家庭农场三级联创。加快建设县乡村三级农业社会化服务平台,建立县域服务标准规范。开

展“联百村带千社惠万家”专项行动,深入推进千户家庭农场、千户农民合作社“双千工程”对接服务。聚焦服务小农户、粮食和重要农产品保供,大力发展单环节、多环节、全程生产托管服务。鼓励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提供农业生产、适度规模经营等居间服务。加大对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分型分类支持力度,提供供需高效的登记注册服务,将家庭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各类农业企业法人纳入一网通办范围,实现“网上办、一日办、免费办”。

(十)提升粮食和重要农产品调控能力。持续发布粮食收购进度和价格监测信息,落实国家稻谷最低收购价政策。推进“百万亩棚室”建设工程,新建各类棚室3万亩。开展“菜篮子”市长负责制考核。加强救灾种子储备。积极培育壮大农资企业,建设农资配送网络体系。加大涉农领域市场监管力度。深入开展粮食节约行动,健全全链条节粮减损常态化长效化工作机制,大力推广粮食机械减损,落实安全储粮措施和简洁实用农具。提倡健康饮食,坚决制止餐饮浪费行为。

二、有序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十一)坚决守住不发生规模性返贫底线。适时调整防止返贫监测范围,压紧压实防止返贫工作责任,确保应纳尽纳、应扶尽扶。巩固提升“三保障”和饮水安全保障成果,集中开展问题隐患摸排整改专项行动。完善分层分类社会救助体系,建设低收入人口动态监测信息平台,强化筛查预警和兜底保障。保持过渡期内基本医保、大病保险、医疗救助“三重制度”综合保障机制平稳运行,防范化解因病返贫致贫风险。推动防止返贫帮扶政策和农村低收入人口常态化帮扶政策衔接并轨。

(十二)持续加大产业和就业帮扶力度。深入实施促进脱贫人口持续稳定增收三年行动,推动各类资源和帮扶措施向产业发展、务工就业、发展集体经济、社会救助保障等方面聚焦发力。强化帮扶产业分类指导,打造一批高质量发展庭院经济重点县乡村。落实“四个一批”要求,加强帮扶项目资产后续管理,健全联农带农机制。规范光伏帮扶电站运维管理,保持稳定运行,合理分配收益。加大消费帮扶力度。继续做好脱贫人口小额信贷工作。加强乡村公益性岗位开发,保持就业帮扶车间规模,深入开展“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乡村工匠“双百双千”培育工程,稳定脱贫劳动力就业规模。

(十三)加强重点地区帮扶。深化拓展包保帮扶、驻村帮扶、省内协作帮扶、乡村振兴高校联盟、金融机构赋能乡村振兴、“万企兴万村”吉林行动、社会组织助力乡村振兴等各方面帮扶成效。切实强化对13个省级乡村振兴重点帮扶县的倾斜支持和对易地搬迁安置区的后续扶持。

三、提升乡村产业发展水平

(十四)促进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加快构建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并举、产加销贯通、农文旅融合的现代乡村产业体系,培育万亿级大农业集群。推进现代农业产业园、农业现代化示范区等平台载体建设,分类分型推动产业深度融合,带动大范围发展。持续培育农业产业化联合体。构建“农文旅”融合价值链体系,优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新评选一批4A、5A级乡村旅游经营单位和等级旅游民宿并授予奖补。

(十五)加快打造全国高端食品加工基地。持续壮大“十大产业集群”,研究制定支持农产品加工业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引导农产品加工业向县乡村下沉,向食品加工和销售等中下游延伸,加快从“卖原料”向“卖产品”转型。开展以链招商,以商招商,吸引央企、域外头部企业入驻,建设头部经济产业园。新增农业产业化省级重点龙头企业20户。建设吉林大豆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大力

发展大豆全产业链加工。实施人参种植业振兴、品质提升、品牌跃升“三项工程”,建设“中国人参产业示范区”,支持抚松县建设人参种植资源中长期保存中心,壮大人参产业发展联盟,推进人参产业标准化体系建设。启动《吉林省人参产业条例》修订工作。建设“吉林长白山黑木耳”优势特色产业集群,加快黑木耳、灵芝、桑黄等食用菌产业标准化、规模化、集约化发展。加快人参、梅花鹿、食药菌等优势特产品精深加工、高值利用。推动梅花鹿茸、林蛙油进入药食同源目录。持续培育“一村一品”示范村镇。开展省级农产品加工示范县创建工作。做大叫响“吉字号”农产品品牌,重点培育10个精品区域公用品牌,推动优势特色农产品“走出去”。建立吉林大米评价体系。

(十六)构建多元发展农业产业体系。树立大食物观,做优“土特产”文章。推动“千万头肉牛”工程提质增效,加快“中东西”三大肉牛产业集群建设,打造集良种繁育、养殖、交易、屠宰、精深加工的肉牛产业链,肉牛饲养量达到880万头。实施肉牛屠宰加工量倍增计划,采取超常规举措释放产能,配套完善冷链物流体系。发展查干湖等大水面生态渔业,推广稻渔综合种养,扩大东部名优冷水鱼生产规模。发展红松果材兼用林、特色经济林、矿泉水等林下产业,积极创建林下经济高质量发展示范省。加强食用农产品产地质量安全控制和产品检测,提高绿色优质农产品供给。创建无抗养殖示范基地。建立与市场端紧密衔接的畜产品质量全链条智慧监管体系。

(十七)加快完善农村物流体系。实施县域商业建设行动,改造县级物流配送中心10个、乡镇集贸市场(农村大集)20个、乡镇物流配送站50个,引导大型商贸流通企业下沉渠道资源。推进农村客货邮融合发展,支持客运站具备客货功能基础上,增加快递、商超、邮政等功能,新建农村物流网点1800个。培育农村物流服务品牌。

(十八)多渠道增加农民收入。推动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涉农企业扶持政策与带动农户增收挂钩。实施“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四季春”活动,开展“春风行动”“农村劳动力就业质量提升”“金秋招聘月”等专项行动。做大“吉林省十大劳务品牌”,培育新型劳务品牌。全年转移农村劳动力达到270万人以上,实现劳务收入700亿元以上。开展农民工服务保障专项行动,加强农民工动态监测和拖欠工资问题整治,做好大龄农民工就业扶持。落实农村困难群体城乡居民养老保险代缴政策,在政府投资重点工程和农业农村基础设施建设中推广以工代赈。鼓励多渠道盘活利用农村资源资产,增加农民财产性收入。

四、提升乡村建设水平

(十九)提升规划引领效能。统筹推进市县国土空间规划和审查报批工作,按需依法科学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实施规划“留白”机制,对一时难以明确具体用途的建设用地,可暂不明确规划用地性质,建设项目规划审批时,再落地规划指标、明确用地性质。将乡村振兴项目纳入用地组卷报批攻坚行动,对符合要求的项目,由省级统筹保障用地计划指标。

(二十)扎实推进和美乡村建设。学习运用“千万工程”经验,坚持因地制宜、分类施策、循序渐进、久久为功,制定出台乡村建设行动“1+N”方案,健全乡村建设议事协商、社会投入、农民参与机制,明确建设标准,细化考核指标,跟踪督导问效。打造美丽乡村建设示范县、高标准美丽乡村示范村,同步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建设“吉乡农创园”。

(二十一)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行动。加强村庄公共空间整治,行政村覆盖面保持100%。打造“干净人家”30万户。坚持“宜水则水、宜旱则旱、以水优先”,实行农户自建、先建后补,新建农村卫生厕所1.7万户。以乡镇政府所在地、中心村等六类区

域为重点,持续深入开展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管控)工作。优化处置设施布局,行政村生活垃圾收运处置体系覆盖率达到98%以上。统筹推进农村生产生活废弃物资源化处理和综合利用。健全畜禽粪污收储体系,推进畜禽粪污就地转化、就近还田利用。

(二十二)加快补齐农村基础设施短板。实施乡村畅通工程,新建农村公路3500公里,实施安防工程2500公里,整治“畅返不畅”5500公里,提档升级通往20个旅游景区公路。扎实推进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以县为单位全面实现县级统筹、企业化运营,24小时供水工程比例达到70%以上。持续推进农村电网巩固提升工程。加快新能源乡村振兴项目建设。及时排查鉴定农村危房,推广示范农房建设标准和图集。落实智慧广电乡村工程各项任务。

(二十三)完善农村公共服务体系。优化公共教育服务供给,加强寄宿制学校建设,常态化开展控辍保学,落实义务教育学生资助政策。完善乡村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强村级卫生室建设,实行慢性病签约服务和村医“积分制”管理,持续开展“优质服务基层行”活动。推动医保服务下沉乡村,把村卫生室纳入医保定点管理。完善县乡村三级养老服务体系,优化乡镇福利中心布局,加强跨乡镇入住需求统筹调剂,确保“应养尽养”。支持利用农村闲置资产建设养老大院、老年食堂。加强农村生育支持和婴幼儿照护服务,做好农村妇女、儿童、老年人、残疾人等关心关爱服务。

(二十四)保护农村生态环境。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一体化推进乡村生态保护修复。科学推进秸秆全域禁烧,加强秸秆离田管理,推进秸秆“五化”综合利用。深入实施绿美吉林行动,统筹推进林草湿生态连通工程、“三北”工程攻坚战、科尔沁沙地歼灭战,修复草原26万亩,提升林草资源固碳增汇能力。全面加强森林草原火灾防控能力建设,落实“三员”网格化管理。建设幸福河湖,新建和改善绿水长廊1000公里,基本消灭重要流域“光板河”。持续推进西辽河干流吉林段、洮儿河干流母亲河复苏行动。动态排查整治黑臭水体,健全工作推进和考核监管机制。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综合防治农业面源污染。发展生态低碳农业,推广种养循环模式。

(二十五)促进县域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构建以县城为枢纽、以小城镇为节点的县域经济体系,培育区域节点型、专业功能型县城,扩大县域经济容量。推进县域经济分类发展,依托自然生态、交通区位、历史文化等资源,打造一批百亿级特色产业集群。统筹县域城乡基础设施规划建设管护,推进城乡学校共同体、紧密型县域医共体建设。实施新一轮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行动,将符合当地规定条件的县政府所在地镇的住房或收入困难家庭纳入住房保障范围。

五、提升乡村治理水平

(二十六)促进乡村文化繁荣。节俭热烈办好农民丰收节、第十一届吉林省农民文化节。开展“送演出下基层”1800场以上。组织开展“民间文化艺术之乡”评审推荐活动。广泛开展展览展示、文化扶贫等活动。坚持农民唱主角,支持乡镇和行政村组建文体队伍,结合重大历史时间节点和重大节假日,自办“村BA”、村晚等群众性主题活动。开展第二批省传统村落调查推荐,推进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深入实施“吉林印记”工程,结合乡村旅游精品线路,新建乡村博物馆16处。

(二十七)推进农村移风易俗。坚持把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融入农村日常生活,编制吉林省农村村规民约建设工作手册。开展“强国复兴有我”“听党话、感党恩、跟党走”等宣传教育活动,评选“文明家庭”“文明村镇”,建设“道德银行”“积分超市”,涵养乡村文明新风。(下转03版)

遗失声明
公主岭市双城堡镇莲花山村三组徐元彬,农村土地经营权证2203811072232030053J,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220381107232030053J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公主岭市双城堡镇莲花山村三组徐元彬,农村土地经营权证220381107201020045J,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220381107201020045J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公主岭市双城堡镇偏脸城村四组张德林,农村土地经营权证220381107201040010J,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证220381107201040010J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吉林嘉因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102MA177GQX2W,将营业执照正副本、公章(编号2201022252632)、财务专用章(编号2201022248759)、法人董范世熙(编号2201022253651)丢失,声明作废。

减资公告
吉林省泰平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依法减资,从(原登记注册资本1000万元整,减至50万元整),请本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地址:四平江河水农管理区小宽分场
联系人:伊淑华
联系电话:18034067380

减资公告
吉林省洪霖科技有限公司因经营需要,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决定,依法减资,从(原登记注册资本500万元,减至50万元),请本公司债权人,于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四十五日内到本公司申报债权,办理相关手续。
公司地址:经济开发区东皇银河家园50幢1501号房
联系人:迟林 联系电话:13905001015

声明
本人于2024年3月1日和3月11日将长春理工大学收据写错,将三联撕毁,票号0002658 0002478,如出现收据号码数据报损,本人负全部责任。
声明人:谢新宇 22010419910223061X

项目部盖章及授权书废止声明
安化县巴里镇城开肉牛屠宰场外联道路改造工程合同工期为2022年8月15日至2022年10月31日完成全部施工任务,但实际完工日期为2023年10月31日。现声明在工期间授予项目部的项目专用章于2023年10月31日起全部废止,授权委托书签订合同之日起2022年8月15日起废止,之后利用该项目章及授权书所做的任何活动我公不予认可,给公司造成任何后果,我方有权追究其法律责任。特此声明。
吉林省昇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024年4月7日

遗失声明
靖宇县国强五金商店开户银行:靖宇农商银行 营业部 账号:0760202011015200004613,基本存款账户编号:12462000190502 开户许可证原件丢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王天财身份证丢失,身份证号码2202821985020232062,特此声明。

不动产继承公告
申请人:张学会,对坐落于梨树县白山乡裴家村135号不动产申请办理继承登记,面积135平方米。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试行)》之规定,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公告。如对该申请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本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本机构将予以登记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特此公告。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邮编:136500
联系电话:0434-5252018,5252002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4月7日

不动产继承公告
申请人:王淑兰,身份证号:220322195309243544,对坐落于梨树县文礼西客运小区6号楼东四单元511室不动产申请办理继承登记,规划用途:住宅,面积52.95平方米。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试行)》之规定,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公告。如对该申请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本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本机构将予以登记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特此公告。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邮编:136500
联系电话:0434-5252018,5252002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4月7日

减资公告
松粮金玉大庆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30622MA1G6UGF98)经公司研究,决定从公告之日起,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1000万元,减至306万元,特此公告,望债权人周知。

减资公告
吉林省松粮米业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821MA1717Q71B)经公司研究,决定从公告之日起,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5000万元,减至1800万元,特此公告,望债权人周知。

减资公告
吉林省查干湖大米产业园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2207213398861540)经公司研究,决定从公告之日起,公司注册资本由原来的3000万元,减至1850万元,特此公告,望债权人周知。

遗失声明
王萍于2024年4月6日遗失身份证,证号:220183198710222622,特此声明。

遗失声明
中铁逸境4栋1007周文宇将契税收据和刷卡小票和物业收据遗失,声明作废。

遗失声明
潘振南遗失普通高等专科学校(长春理工大学)专升本毕业证书,毕业证书编号:101865201905072618,特此声明。

不动产继承公告
申请人:裴峰,身份证号:220322196011109267,对坐落于梨树县西街交警大队2单元204室不动产申请办理继承登记,规划用途:住宅,面积116平方米。现根据《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实施细则》)和《不动产登记暂行条例(试行)》之规定,对该申请进行审查并公告。如对该申请有异议,请自本公告之日起十五个工作日内将异议书面材料送达本机构。逾期无人提出异议或者异议不成立的,本机构将予以登记并颁发《不动产权证书》。特此公告。
异议书面材料送达地址: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邮编:136500
联系电话:0434-5252018,5252002
梨树县不动产登记中心,2024年4月8日

询价公告
吉林市龙潭区农村公路管理中心为实施2024年吉林市龙潭区农村公路路面改造工程项目需要,现向社会公开询价,可研编制勘察设计方案(公路工程相关资料)及工程造价咨询单位报价,取费标准低者得。公示期3天(2024年4月9日-4月11日)。本次公告费用由供应商承担,对公告有异议者,公告期内,请及时与吉林市龙潭区农村公路管理中心。
联系电话:0432-63600332